《洛神赋》:幻觉体验与赴水隐喻

孙 明 君

(清华大学 人文学院,北京 100084)

摘　要: 在阅读《洛神赋》文本时,我们发现传统的“感甄”说和“寄心君王”说有难以自圆其说之处。据现代精神医学知识可知,黄初四年(223)七月,遭受了巨大心灵创伤的曹植陷入了抑郁型心境障碍。在离开洛阳前往鄄城的途中,经过洛水之滨时,他有过一次短暂的精神幻觉体验,甚至出现过举身赴洛水的意念。稍后,他用千古名作《洛神赋》记录下了自己在痛苦巅峰时的心路历程。

关键词: 曹植;《洛神赋》;幻觉;赴水;隐喻

中图分类号:I 207.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919(2018)03-0047-07

李商隐《可叹》云:“宓妃愁坐芝田馆,用尽陈王八斗才。”《洛神赋》是《曹植集》中读者关注度最高的作品之一;也是中国文学史上争论不休的作品之一。对《洛神赋》的争论主要集中在它的主题上。有两种流行甚广的说法,一为“感甄说”,一为“寄心君王”说。“感甄说”起源于尤袤本《文选》卷十九李善注引《记》。《记》曰:“魏东阿王汉末求甄逸女,既不遂。太祖回与五官中郎将。植殊不平,昼思夜想,废寝忘食。黄初中入朝,帝示植甄后玉镂金带枕,植见之,不觉泣。时已为郭后谗死。帝意亦寻悟,因令太子留宴饮,仍以枕赉植。植还,度轘辕,少许时,将息洛水上,思甄后,忽见女来,自云:‘我本托心君王,其心不遂,此枕是我在家时从嫁,前与五官中郎将,今与君王。遂用荐枕席,欢情交集,岂常辞能具为?郭后以糠塞口,今被发,羞将此形貌重睹君王尔。’言讫,遂不复见所在。遣人献珠于五玉,答以五佩,悲喜不能自胜,遂作《感甄赋》。后明帝见之,改为《洛神赋》。”将《洛神赋》与此《记》加以对照,两者雅俗不同,高低立现。《洛神赋》分明写曹植在洛水边初见宓妃,如此便与曹植甄氏恋情说和思念亡妻说划清了界限。直到今天感甄说的否定者和肯定者依然争鸣不已,互不相让。否定者断言:感甄说之荒谬已昭然若揭,很少有人再相信了。肯定者则反驳说否定者并没有提出坚强的证据。“寄心君王”说的境遇也与此类似,各有其支持者和反对者。在这两说之外,还有一些不同说法。有关《洛神赋》主题的讨论不仅没有趋于一致,反而歧解纷呈。笔者在学习前修时贤研究成果的基础上,通过文本细读和考察史实,拟从现代精神医学知识出发,谈点不成熟的看法,求教于学界同仁。

一

《洛神赋序》:“黄初三年,余朝京师,还济洛川。”曹植写作《洛神赋》时,到底是在黄初三年(222)还是黄初四年(223)朝京师,一直存有争议。李善在“余从京域,言归东藩”句后注曰:“《魏志》云黄初三年曹植为鄄城王,四年徙封雍丘,其年朝京师;又《文纪》曰黄初三年行幸许,又曰四年三月还洛阳宫。然京域谓洛阳,东藩即鄄城。《魏志》及诸诗序并云四年朝,此云三年,误。”此后多数学者皆赞同李善之说,但也有人坚持黄初三年说。持黄初三年说的学者中,顾农先生的考证最为细密,他说:“曹丕于黄初三年四月离开洛阳去许昌,而曹植在这以前已被打发回鄄城。《洛神赋》里提到‘繁霜’,是此赋作于黄初三年的早春。”① 然而,“繁霜”与其说是早春的证据,不如说是早秋的证明。《三国志》把“七月”称之为“秋七月”。与《洛神赋》同期完成的《赠白马王彪》写道:“秋风发微凉,寒蝉鸣我侧。”既然七

收稿日期:2018-01-12

作者简介:孙明君,男,甘肃静宁人,清华大学人文学院教授。

① 顾农:《〈洛神赋〉新探》,《贵州文史丛刊》1997 年第 1 期,第 59 页。

月有秋风有寒蝉,自然也有秋霜。另外,《洛神赋》中有“常寄心于君王”一句,宓妃将曹植称呼为“君王”。据《三国志·魏志·陈思王传》:“(黄初)三年,立为鄄城王,邑两千五百户。”又据《三国志·魏志·文帝纪》:“(黄初三年)三月乙丑,立齐公叡为平原王,帝弟鄢陵公彰等十一人皆为王。……夏四月戊申,立鄄城侯植为鄄城王。”可知,在黄初三年四月前,曹植尚不能被称为“君王”。

对照文本,传统的“感甄”说和“寄心文帝”说似有难以自圆其说之处。《洛神赋》的正文可以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写曹植东归,经过洛水之时,目睹岩畔丽人,于是他与御者之间展开了问答。第二部分是曹植对御者的陈述,这是《洛神赋》的主体部分。这一部分又可分为四段:第一段写洛神仪容服饰动作之美,第二段写君王向洛神的求爱及反悔,第三段写众神出场后五彩缤纷的游戏场景,第四段写洛神含情辞别君王。第三部分写洛神消逝之后,曹植对她的思念和追寻。

首先,顺着传统的“感甄”说来阅读文本,我们会发现存在以下三处疑点:

疑点一:赋中的君王刚刚求爱成功便旋即反悔,这样的表现让人不可理解。曹植用一大段文字描绘完宓妃的美艳之后,接着写“余”与宓妃的互动:

> 余情悦其淑美兮,心振荡而不怡。无良媒以接欢兮,托微波而通辞。愿诚素之先达兮,解玉佩以要之。嗟佳人之信修,羌习礼而明诗。抗琼珶以和予兮,指潜渊而为期。执眷眷之款实兮,惧斯灵之我欺。感交甫之弃言兮,怅犹豫而狐疑。收和颜而静志兮,申礼防以自持。

这里的“余”——君王曹植是一个叶公好龙者。他偶遇佳人,一见钟情,为之心绪不宁,等不及找到良媒,便自己大胆向佳人求爱,送上玉佩作为信物。他告诉读者这位佳人不仅外貌昳丽,而且习礼而明诗。女神宓妃对曹植也一往情深,举琼珶以还礼,指深渊以为誓。这一番描写是合乎情理的。奇怪的事发生在此后,求爱刚刚成功,君王曹植却收起笑脸,转变立场,变为一个“申礼防以自持”的礼法之士。这种剧情的翻转不符合常情常理。爱情中两个人的分手事件并不鲜见,所以有“等闲变却故人心,却道故人心易变”的感慨。但是,在求爱成功的瞬间便马上反悔则不合人之常情。不论《洛神赋》是写曹植与甄氏的爱情,还是写曹植与神女的爱情,这都是一处让人疑窦丛生的地方。

疑点二:接下来写众神歌舞游戏,似乎游离于爱情的主题之外。《洛神赋》写:“众灵杂沓,命俦啸侣,或戏清流,或翔神渚,或采明珠,或拾翠羽。……”如果从爱情的角度去看,在得知曹植出尔反尔之后,女神本该非常生气。可没有想到女神却若无其事,她与众多的女神一起载歌载舞、嬉戏欢闹。这一段与爱情主题相关的只有一句话:“超长吟以永慕兮,声哀厉而弥长。”目睹女神舞蹈的曹植只有一个感受:“华容婀娜,令我忘餐。”曹植如同一个局外人,在观看一场盛大的演出,他对自己的反悔没有任何歉意。

疑点三:写曹植和宓妃两人的告辞时,曹植表现得过于被动,几乎完全隐身。《洛神赋》云:“(洛神)动朱唇以徐言,陈交接之大纲。恨人神之道殊兮,怨盛年之莫当。抗罗袂以掩涕兮,泪流襟之浪浪。悼良会之永绝兮,哀一逝而异乡。无微情以效爱兮,献江南之明珰。虽潜处于太阴,长寄心于君王。”这时舞台的主角是宓妃。宓妃恨人神之道殊,泣涕涟涟,表示自己会“长寄心于君王”。即使作为配角,这时的曹植似乎也应该有所表示。与宓妃的多情深情相较,我们看不到曹植与洛神之间的情感互动。

其次,再让我们顺着“寄心君王”说的观点看看此说是否有理。“寄心君王”说最大的问题在于人物关系的混乱。在儒士眼里,《洛神赋》最闪光的金句就是“长寄心于君王”六个大字,他们据此认定该赋表现了曹植对魏文帝曹丕的拳拳之心。但问题在于,《洛神赋》中是女神宓妃向“余”——君王曹植表示“长寄心于君王”,如果要说君王曹植表白忠爱魏文帝曹丕的时候,现实角色与作品角色就容易出现混乱。这时候首先需要回答的问题是究竟谁是君王,因为现实中的君王是曹丕,而作品中的君王是曹植。显然,混乱就出现在这里。

按照习惯性思维,“神尊而人卑”,应该以神仙宓妃喻君王曹丕,以凡人曹植喻臣下“余”。何焯《义门读书记》卷四十五:“植既不得于君,因济洛川作为此赋,托辞宓妃以寄心文帝,其亦屈子之志也。”“神尊而人卑,喻君臣也。”“‘虽潜处于太阴’,太阴犹言穷阴,自言所处之幽远也。君王谓宓妃,以喻文帝。”丁晏《曹集诠评》卷二:“寄心君

王,托之宓妃、洛神,犹屈宋之志也。”他们正是这样理解的。按照这样的说法,女神宓妃是曹丕的化身,臣下曹植要向他效忠。但是,赋中明明写的是宓妃表白要寄心于曹植。那就是说要曹丕寄心于曹植?这是万万不可的。所以这样理解就成了一个无法解释的硬伤。

于是,就有人用女神宓妃代指曹植,君王是曹丕。清人朱乾《乐府正义》卷十四:“然则《洛神》一赋,乃其悲君臣之道否,哀骨肉之分离,托为神人永绝之词,潜处太阴,寄心君王,贞女之死靡他,忠臣有死无贰之志,小说家附会‘感甄’,李善不知而误采之。”潘德舆《养一斋诗话》卷二曰:“子建人品甚正,志向甚远。……即《洛神》一赋,亦纯是爱君恋阙之词。其赋以朝京师,还济洛川入手,以‘潜处于太阴,寄心于君王’收场,情词亦至易见矣。盖魏文性残刻而薄宗支,子建遭谗谤而多哀惧,故形于诗者非一,而此亦其类也。首陈容色以表其才,次言信修以表其德,继以狐疑为忧,终以结交为愿,岂非诗人讽托之常言哉?不解注此赋者,何以阑入甄后一事,致使忠爱之苦心,诬为禽兽之恶行。千古奇冤,莫大于此。”按照上说法,贞女洛神摇身变为曹植,曹丕则变成了君王曹植,这样就可以说通“长寄心于君王”这一句了,但又与“神尊而人卑”的传统观念发生了冲突。且这样的改动不仅不符合作品原意,反而会把读者搞得一头雾水,无所适从。

如果以上解读没有错,那么不仅传统的“感甄”说不能成立,而且所有的爱情说均不能成立;不仅所谓的“寄心文帝”说不能成立,而且所有的政治立场说均不能成立。如果说曹植在黄初四年写作的《洛神赋》既不是一出凄美的爱情绝唱,也不是一篇心系君王的表白书。那么它是什么呢?

二

结合曹植作品和相关史料,我们有理由相信,黄初四年七月写作《洛神赋》之时的曹植患有抑郁型心境障碍。现代精神医学认为:心境障碍又称情感性精神障碍,它是以情感或心境改变为主要临床特征的一组精神障碍。心境障碍又表现为抑郁型或躁狂型两种类型。①心境障碍严重时常伴有消极自杀的观念或行动。② 应激性生活事件是促发心境障碍的重要原因。促发心境障碍的主要应激性生活事件包括:可能危及生命的生活事件、负性生活事件(如家庭成员的突然病故和离别)、长期的不良处境(如家庭成员关系紧张)等。以上不良因素可以引起叠加致病作用。③ 作为患者的曹植不仅具有抑郁型心境障碍症状,甚至出现过自杀意念,多种应激性生活事件的叠加是他陷入心境障碍泥潭中的主要原因。

自杀,即使是自杀意念也是一个耸人听闻的词。黄初四年,曹植有自杀意念的文献证据有二:其一,《陈思王传》引《魏略》曰:“初植未到关,自念有过,宜当谢帝。乃留其从官著关东,单将两三人微行,入见清河长公主,欲因主谢。而关吏以闻,帝使人逆之,不得见。太后以为自杀也,对帝泣。”知子莫若母,太后以为曹植已经自杀,并非无端猜测。其二,《陈思王传》载:“(黄初)四年,徙封雍丘王。其年,朝京都。上疏曰:‘臣自抱衅归籓,刻肌刻骨,追思罪戾,昼分而食,夜分而寝。诚以天罔不可重离,圣恩难可再恃。窃感《相鼠》之篇,无礼遄死之义,形影相吊,五情愧赧。以罪弃生,则违古贤“夕改”之劝,忍活苟全,则犯诗人“胡颜”之讥。’”可见“抱衅归籓”之后,曹植一直在“以罪弃生”和“忍活苟全”之间犹豫,始终没有放弃“以罪弃生”的念头。据此,我们说黄初四年的曹植一度具有自杀意念,并非厚诬古人。

毫无疑问,黄初年间(220—226)和太和年间(227—232)的曹植一直处在抑郁压抑当中。《陈思王传》:“植常为琴瑟调歌,辞曰:‘吁嗟此转蓬,居世何独然!长去本根逝,夙夜无休间。东西经七陌,南北越九阡,卒遇回风起,吹我入云间。自谓终天路,忽焉下沉渊。惊飚接我出,故归彼中田。当南而更北,谓东而反西,宕宕当何依,忽亡而复存。飘飖周八泽,连翩历五山,流转无恒处,谁知吾苦艰?原为中林草,秋随野火燔,糜灭岂不痛,原与根荄连。’”一棵无根的转蓬,这是曹植对自己一生命运的总结。曹植一生作品甚多,而他后期常吟常诵的却只是这一首。命运掌握在曹丕

① 江开达主编:《精神病学》,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142 页。
② 江开达主编:《精神病学》,第 149 页。
③ 江开达主编:《精神病学》,第 147 页。

父子手中,自己只能任人宰割。曹植《迁都赋序》中言:“余初封平原,转出临淄,中命鄄城,遂徙雍丘,改邑浚仪,而末将适于东阿。”《陈思王传》引孙盛曰:“异哉,魏氏之封建也! 不度先王之典,不思藩屏之术,违敦睦之风,背维城之义。……魏氏诸侯,陋同匹夫。”《陈思王传》曰:“于是封建侯王,皆使寄地空名,而无其实。王国使有老兵百馀人,以卫其国。虽有王侯之号,而乃侪与匹夫。县隔千里之外,无朝聘之仪,邻国无会同之制。诸侯游猎不得过三十里,又为设防辅监国之官以伺察之。王侯皆思为布衣而不可得。”“植每欲求别见独谈,论及时政,幸冀试用,终不能得。既还,怅然绝望。时法制,待藩国既自峻迫,寮属皆贾竖下才,兵人给其残老,大数不过二百人。又植以前过,事事复减半,十一年中而三徙都,常汲汲无欢,遂发疾薨,时年四十一。”比较起来,太和年间在生活上已经有了很大的改变,且没有刀悬在头顶的恐惧感。而在黄初年间,曹植时刻有性命之忧。在中国古代历史上,有谁体验过曹植这般的痛楚? 这样一种从天空跌落泥塘的感受,除了陈叔宝、李煜等亡国之君之外,应该就数到曹植了。

黄初元年到黄初四年期间,导致曹植形成抑郁型心境障碍的应激性生活事件有三:

一是曹丕对曹植的持续打压和迫害。建安时代,曹丕曹植一度都有做太子的可能性。据《陈思王传》:“每进见难问,应声而对,特见宠爱……植既以才见异,而丁仪、丁廙、杨修等为之羽翼。太祖狐疑,几为太子者数矣。而植任性而行,不自雕励,饮酒不节。文帝御之以术,矫情自饰,宫人左右,并为之说,故遂定为嗣。”虽然曹植未必有争做太子的想法,但曹丕认定他是自己的头号竞争对手。《陈思王传》:“(建安二十四年)太祖既虑终始之变,以杨修颇有才策,而又袁氏之甥也,于是以罪诛修。植益内不自安。”曹丕即王位后,马上诛丁仪、丁廙并其男口。又诛孔桂,因为孔桂以前也曾亲附曹植。曹丕一面清除曹植党羽,一面对曹植展开正面攻击:《陈思王传》载:黄初二年,“监国谒者灌均希旨,奏植醉酒悖慢,劫胁使者。有司请治罪,帝以太后故,贬爵安乡侯。”黄初三年,“东郡太守王机、防辅吏仓硕‘诬白’曹植,使之又‘获罪圣朝’,遂有朝廷‘百寮之典议’,曹植被‘议’成‘三千之首先戾’,几遭‘大辟’。此是曹植黄初中所受到第二次治罪”。① 据曹植《黄初六年令》可知,黄初四年在雍丘“又为监官所举”。这是曹植在黄初中受到的第三次治罪。黄初四年五月朝京都时,文帝令植独处西馆,不予诏见。《魏志》裴注引《魏略》曰:“会植科头负鈇锧,徒跣诣阙下,帝及太后乃喜。及见之,帝犹严颜色,不与语,又不使冠履。植伏地泣涕,太后为不乐。”倘若没有太后的回护,曹植是不是会命丧黄泉? 这个问题只有曹丕知道答案。曹植则如惊弓之鸟,终日战战兢兢,如履薄冰。

二是黄初四年六月,曹彰之死给曹植带来了巨大的精神创伤。曹植等诸侯王在京城期间,任城王曹彰突然“暴薨”。《魏氏春秋》曰:“是时待遇诸国法峻。任城王暴薨,诸王既怀友于之痛。”曹植与任城王的关系不同诸王。《任城王传》裴注《魏略》曰:曹操去世后,“彰至,谓临菑侯植曰:‘先王召我者,欲立汝也。’植曰:‘不可。不见袁氏兄弟乎!’”《三国志·魏志·贾逵传》:“时鄢陵侯彰行越骑将军,从长安来赴,问逵:‘先王玺绶所在?’逵正色曰:‘太子在邺,国有储副。先王玺绶,非君侯所宜问也。’”因为有以前的这些故事,曹彰的死就有了很多传说。《世说新语·尤悔》载:曹丕毒死曹彰后,“复欲害东阿,太后曰:‘汝已杀我任城,不得复杀我东阿。’”此事之真假尚可探究。但曹彰“暴薨”给曹植带来的震惊是前所未有的。他在《赠白马王彪》中哭诉道:“叹息亦何为,天命与我违。奈何念同生,一往形不归! 孤魂翔故域,灵柩寄京师。存者勿复过,亡没身自衰。”他在为兄长哭泣,也在为自己哭泣。

三是曹植曹彪还国之时,监国使者不许二王同行,让曹植“意毒恨之”。《赠白马王彪》与《洛神赋》的写作时间最为接近。赵幼文《曹植集校注》②中将《洛神赋》与《赠白马王彪》一前一后排在一起。徐公持《曹植年谱考证》中,《赠白马王彪》居前,《洛神赋》在后。徐公持先生按曰:“本篇撰于黄初四年七月曹植自洛阳返雍丘途中无疑,与《赠白马王彪》同时而稍后。……《洛神赋》

① 徐公持:《曹植年谱考证》,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295 页。

② 赵幼文:《曹植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中流露无限孤寂,惟有‘御者’‘仆夫’在场,并为唯一对话对象,显然其时曹彪已不在场。”①因此,《赠白马王彪》是我们解读《洛神赋》的重要参考文献。《魏氏春秋》曰:“植及白马王彪还国,欲同路东归,以叙隔阔之思,而监国使者不听。植发愤告离而作诗。”诗即《赠白马王彪》,序曰:“黄初四年五月,白马王、任城王与余俱朝京师,会节气。到洛阳,任城王薨。至七月与白马王还国。后有司以二王归藩,道路宜异宿止。意毒恨之。盖以大别在数日,是用自剖,与王辞焉。愤而成篇。”诗中写到了对曹丕爪牙的愤怒:“鸱枭鸣衡轭,豺狼当路衢;苍蝇间白黑,谗巧反亲疏。欲还绝无蹊,揽辔止踟蹰。”也写到了与曹彰的死别,还写到了与曹彪的生离:“玄黄犹能进,我思郁以纡。郁纡将何念?亲爱在离居。本图相与偕,中更不克俱。……丈夫志四海,万里犹比邻。恩爱苟不亏,在远分日亲。何必同衾帱,然后展殷勤。仓卒骨肉情,能不怀苦辛?……离别永无会,执手将何时?王其爱玉体,俱享黄发期。收涕即长涂,援笔从此辞。”“离别永无会”五字透露出曹植对兄弟重逢的绝望,暗含着他对曹丕集团谋杀自己的担忧,也含有轻生的念头。这一年曹植只有三十二岁,他写出“年在桑榆间,影响不能追”时,让人误以为是两位老者在告别。

被当今皇帝视为眼中钉且给予雷霆万钧般的重压,同胞兄长曹彰突然“暴薨”,眼前与曹彪永远不会重逢的离别,正是这一切条件叠加起来,让处在惊恐万状中的曹植陷入了抑郁型心境障碍。

三

换一个角度看,《洛神赋》中的人神相恋故事乃是一个心境障碍者的精神性幻觉,是一位具有自杀意念者的隐喻文字。心境障碍主要表现为情感高涨或低落,伴有幻觉、妄想等精神病性症状。② 有时也会出现自杀意念。社会学家认为:“自杀意念是行为主体偶然体验到的自杀动机,对自杀产生幻想或打算自杀,但没有直接采取或实现自杀行为的外显行动。”③精神幻觉是一种无意识的状态,自杀意念是一种有意识的谋划,但在精神障碍者身上两者有可能会同期出现。

黄初四年七月,曹植逃离了令人恐怖的洛阳城,一路奔波,终于来到洛水河畔。夕阳西下之时,面对滔滔洛水,曹植进入了精神幻觉状态。《洛神赋》第一段写:

> 余从京域,言归东藩。背伊阙,越轘辕,经通谷,陵景山。日既西倾,车殆马烦。尔乃税驾乎蘅皋,秣驷乎芝田,容与乎阳林,流眄乎洛川。于是精移神骇,忽焉思散。俯则未察,仰以殊观。睹一丽人,于岩之畔。乃援御者而告之曰:“尔有觌于彼者乎?彼何人斯?若此之艳也!”御者对曰:“臣闻河洛之神,名曰宓妃。然则君王所见,无乃是乎?其状若何?臣愿闻之。”

“精移神骇,忽焉思散”八个字明确告诉我们诗人进入了幻觉状态,以下都是幻觉状态的记录。在这种迷幻状态下,他看见一位丽人立于山岩之畔,并与她有了交往。等他半醒之时,手拉御者连续追问了两个问题:“尔有觌于彼者乎?彼何人斯?”既然御者说什么也没有看见,就说明所谓丽人只是曹植的幻觉。知道御者什么也没有看见,还要追问“彼何人斯”,可见曹植此时意识不清楚。曹植对丽人最鲜明的记忆只有“若此之艳”四个字。从“余告之曰”以下一直到“忽不悟其所舍,怅神宵而蔽光”,是曹植对御者的讲述。

在幻境中,宓妃不仅美貌无比,且飘忽不定、变幻莫测:“翩若惊鸿,婉若游龙。”“仿佛兮若轻云之蔽月,飘摇兮若流风之回雪。”“践远游之文履,曳雾绡之轻裾。”“忽焉纵体,以遨以嬉。”“神光离合,乍阴乍阳。”“体迅飞凫,飘忽若神。凌波微步,罗袜生尘。”“动无常则,若危若安。”神女宓妃宛如镜中之象,水中之月,恍惚迷离,只可远观,无法接近。接着作者又描绘了一个众神出场游戏的场面:

> 尔乃众灵杂沓,命俦啸侣,或戏清流,或翔神渚,或采明珠,或拾翠羽。从南湘之二妃,携汉滨之游女。叹匏瓜之无匹兮,咏牵牛之独处。……于是屏翳收风,川后静波。冯夷鸣鼓,女娲清歌。腾文鱼以警乘,鸣玉鸾以偕逝。六龙俨其齐首,载云车之容裔,鲸鲵踊而夹毂,水禽翔而为卫。

---

① 徐公持:《曹植年谱考证》,第 319 页。

② 江开达主编:《精神病学》,第 142 页。

③ 李建军:《自杀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3 年版,第 121 页。

从一个神女的描写,转入到对一群神女的描写。洛水女神竟然与湘水女神、汉水女神一起携手游戏,她们的身后有一支神仙亲友团为之鸣鼓清歌,如此奇妙的景象只能出现在梦境或幻境。

《洛神赋》中的宓妃本来是一个不幸溺亡的女鬼,后来才变成了光彩照人的女神。在这篇赋中,宓妃乃是一位死亡女神。序中说“古人有言,斯水之神,名曰宓妃。”《文选》五臣注:“翰曰:‘斯水,洛水也。宓如,伏羲氏女,溺洛水而死,遂为洛神。’”宓妃对曹植也说自己“潜处于太阴”。《文选》五臣注:“济曰:太阴,鬼神道。”宓妃透露说自己长期生活在一个暗无天日的地方。当曹植接近洛水,自然会想到宓妃。在《洛神赋》中,不仅宓妃是一个溺死者,而且在传说中,“南湘之二妃”也是溺死者,鸣鼓的冯夷也是一个溺死者。一群溺水身亡者包围了曹植,让曹植惊慌失措,呆若木鸡。按照正常的生活逻辑,在宓妃接受了曹植的求爱之后,曹植不应该突然反悔。如果我们把宓妃看作一个死亡女神,曹植的反悔就很好理解了。由于生活的重压和创伤,曹植的精神濒临崩溃的边缘。他在洛水之滨时想到了自杀,他仿佛看见洛神——这个死亡女神向他走来,对他微笑,邀他共舞。他已经答应了她,他要与她同去了。这时候理智又让他苏醒,他不想离开现实世界。死亡女神看见曹植的犹豫,邀请来自己的同伴在曹植面前游戏起舞,诱导他跟她们同去,享受死亡的快乐。后来,看见曹植不为所动,死亡女神只好匆匆离去。宓妃说自己会“长寄心于君王”,乃是曹植意识到死亡女神会长久的跟随自己。整个黄初年间,死亡的幽灵时刻在曹植身边盘旋俯视。这所谓的依依惜别之情,其实是曹植内心深处弃世念头的投射。

赋的结尾写:

> 于是背下陵高,足往神留,遗情想像,顾望怀愁。冀灵体之复形,御轻舟而上溯,浮长川而忘反,思绵绵而增慕。夜耿耿而不寐,沾繁霜而至曙。命仆夫而就驾,吾将归乎东路。揽騑辔以抗策,怅盘桓而不能去。

当神女离去,如果不是幻觉,就应该想到彼此赠送过礼物,看看佩玉是否还在自己身上,自己身边是否多出了琼琋。很明显,曹植知道宓妃只是一个幻象,刚刚经历的爱情只是一个幻境。但是在宓妃离去之后,他依然驾轻舟前去追寻,返回后又彻夜不眠,一直折腾到天亮。“夜耿耿而不寐,沾繁霜而至曙”,这一夜,曹植不是在追寻宓妃,而是徘徊在阴阳两界的边缘,他在痛苦地思考:生存还是毁灭?值得庆幸的是,经过彻夜的挣扎,最终理性战胜了非理性,曹植终于放弃了自杀意念,走上前往藩国的东路。一场精神的危机就这样过去了。

《洛神赋》中曹植的讲述可以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对宓妃美貌的描绘,一部分是曹植与宓妃的传奇故事。这一段讲述共 778 字,其中对宓妃的美貌的描写就占了 352 字,几乎占到了曹植述说的一半。赋中写道:

> 其形也,翩若惊鸿,婉若游龙。荣曜秋菊,华茂春松。仿佛兮若轻云之蔽月,飘摇兮若流风之回雪。远而望之,皎若太阳升朝霞;迫而察之,灼若芙蕖出渌波。秾纤得衷,修短合度。肩若削成,腰如约素。延颈秀项,皓质呈露。芳泽无加,铅华弗御。云髻峨峨,修眉联娟。丹唇外朗,皓齿内鲜,明眸善睐,靥辅承权。瑰姿艳逸,仪静体闲。柔情绰态,媚于语言。奇服旷世,骨像应图。披罗衣之璀粲兮,珥瑶碧之华琚。戴金翠之首饰,缀明珠以耀躯。践远游之文履,曳雾绡之轻裾。微幽兰之芳蔼兮,步踟蹰于山隅。于是忽焉纵体,以遨以嬉。左倚采旄,右荫桂旗。攘皓腕于神浒兮,采湍濑之玄芝。……扬轻袿之猗靡兮,翳修袖以延伫。体迅飞凫,飘忽若神,凌波微步,罗袜生尘。动无常则,若危若安。进止难期,若往若还。转眄流精,光润玉颜。含辞未吐,气若幽兰。华容婀娜,令我忘餐。

诗人为什么要用这么多的字句去描述女神之美?只有跟随死亡女神,举身赴洛水,才能得到彻底的解脱。自从曹植在河边有了自杀意念,他已经迷恋上了死亡女神宓妃。只有把死亡女神描绘得如此摄人魂魄,才能促使曹植下决心离开这个丑恶的世界。从这里我们也可以推测曹植受到了庄子死亡观的影响。在曹植之前,还没有人去倾力描写死亡之美,只有庄子把让人惊惧恐怖的死亡描写得云淡风轻。《庄子·知北游》曰:“生也死之徒,死也生之始,孰知其纪!人之生,气之聚也;聚则为生,散则为死。若死生为徒,吾又何患!故万物一也,是其所美者为神奇,其所恶者为臭腐;臭腐复化为神奇,神奇复化为臭腐。”《庄子·至乐》中不仅有妻子死后庄子“鼓盆而歌”的故事,庄子还向我们讲述了死亡之后的极度快乐:

庄子之楚,见空髑髅,髐然有形,撽以马捶因而问之,曰:“夫子贪生失理,而为此乎?将子有亡国之事,斧钺之诛,而为此乎?将子有不善之行,愧遗父母妻子之丑,而为此乎?将子有冻馁之患,而为此乎?将子之春秋故及此乎?”于是语卒,援髑髅,枕而卧。夜半,髑髅见梦曰:“子之谈者似辩士。视子所言,皆生人之累也,死则无此矣。子欲闻死之说乎?”庄子曰:“然。”髑髅曰:“死,无君于上,无臣于下;亦无四时之事,从然以天地为春秋,虽南面王乐,不能过也。”庄子不信,曰:“吾使司命复生子形,为子骨肉肌肤,反子父母妻子闾里知识,子欲之乎?”髑髅深矉蹙额曰:“吾安能弃南面王乐而复为人间之劳乎!”

在庄子的笔下,死亡是自然的也是快乐的,死亡是一种陶醉和解脱。曹植继承了庄子的死亡意识,在此赋中他把死亡之神描绘成一位绝世的女子,他礼赞宓妃、追寻宓妃、渴望宓妃,都是在歌颂死亡。死亡的世界里没有君臣,没有俗务,只有相爱的女神陪伴在自己左右。只有死亡才可以彻底摆脱这个残暴而无处不在的皇帝,才可以告别这个冰冷而丑恶的社会。庄子可以笑对死亡,他也勘破了人间世,但他不会去主动选择自杀。从这个角度看,庄子思想启发曹植塑造出了死亡女神宓妃的动人形象,也让他最终拒绝了死亡女神之吻。

自杀意念多具有一定的隐蔽性。曹植也不想把自己的自杀意念公之于众,所以他在《洛神赋》中主动采用了隐喻方式。瞿蜕园先生解读序中的“黄初三年”时说:“似乎作者有意不写真实年代,以表明所写的是寓言而不是事实。”①《洛神赋》序还说:“感宋玉对楚王神女之事,遂作斯赋。”宋玉之赋只是一个梦境,他写楚王与神女的故事时采用代言体;而曹植写自己与神女的故事是一个幻象,且采用了自言体。按照我们上面的解读推测,作者这样说意欲借用楚王之梦来隐藏自己的真实意图,以扰乱读者的视听。自杀也好,自杀意念也好,对于最终没有投水自杀的曹植而言,毕竟不是什么光彩的事,不能去大力张扬。同时,作为具有“八斗之才”的曹植,他也不想让自己的苦闷烂在肚子里,就像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样,于是他采用了隐喻的方式描绘了自己在洛水河畔的精神挣扎。在曹植的一生中,那是一个与死亡女神擦肩而过的黄昏,让他终生难忘。

在阅读《洛神赋》文本时,不难发现传统的“感甄”说和“寄心君王”说皆有难以自圆其说的地方。从现代精神医学的视角看,黄初四年七月,遭受了巨大心灵创伤的曹植患有抑郁型心境障碍。在离开洛阳前往鄄城的途中,经过洛水之滨时,他有过一次精神幻觉体验,甚至还出现过举身赴河水的意念。如此看来,所谓宓妃,不是甄后的代称,而是死亡女神的象征。曹植用千古名作《洛神赋》记录下了自己在痛苦巅峰时的心路历程。

On the Goddess of the Luo River by Cao Zhi: A Hallucination Experience and Metaphor of Drowning Himself

Sun Mingjun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Tsinghua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4, *China*)

Abstract: Through text analysis, we find there are some drawbacks in the traditional views which hold that *On the Goddess of the Luo River* (《洛神赋》) by Cao Zhi (曹植) was written either in memory of the Empress Zhen (甄后) or showing his devotion to the Emperor Wen (魏文帝).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modern medicine, Cao Zhi showed signs of typical depressive mood disorder when he suffered a great psychic trauma in July, the fourth year under the reign of the Emperor Wen (黄初四年, i. e., 223 AD). On the way from Luoyang (洛阳) to Juancheng (鄄城), Cao Zhi passed the Luo River (洛河), where he had a magical hallucination experience and showed a tendency to drown himself in the river. He recorded his most painful psychological changes in his famous work *On the Goddess of the Luo River*.

Key words: Cao Zhi (曹植), *On the Goddess of the Luo River* (《洛神赋》), hallucination, drown oneself, metaphor

(责任编辑　郑　园)

① 瞿蜕园选注:《汉魏六朝赋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第64页。